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18-029

#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18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的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或“2018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18年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8年3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并对公司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股权激励计划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和独立财务顾问亦分别就本股权激励计划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18年3月16日至2018年3月26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3月27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8年3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

---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8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以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18 年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对公司调整后的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调整事项、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事项、回购注销事项以及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就前述调整事项、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可解锁及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事项、回购注销事项以及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就公司前述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二、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 （一）股票期权的授予情况

- 1、期权简称：浩云 JLC1；期权代码：036288。
- 2、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8 年 6 月 4 日。
- 3、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18 年 6 月 14 日。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上市公司应当在 60 日内授予权益并完成公告、登记。同时，根据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 60 日内。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股权激励计划，因 2018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系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属于公司不得授出权益期间，按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权益的期间不计算在 60 日内，剔除上述时间段后，本激励计划应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前授予并完成公告、登记。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完成登记的时间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本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1.414 元/股（初定行权价格为 20.65 元/股，在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前述行权价格调整为 11.414 元/股，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

整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的具体内容）。

5、股票期权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6、本次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及授予人数：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为 100.816 万份，向 12 名激励对象进行授予，均为公司实施 2018 年激励计划时在公司任职的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具体分配情况详见如下：

职务	获授的期权数量 (万份)	获授总量占 授予总量的 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 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2 人）	100.816	100.0000%	0.2565%
合计	100.816	100.0000%	0.2565%

7、行权安排：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计划授权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36 个月内分三期行权。

首次授予的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8、行权业绩考核要求：

(1)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授予第一个行权期	相比2016年，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0%
授予第二个行权期	相比2016年，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授予第三个行权期	相比2016年，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

注：考核基期2016年的业绩指标基数具体为79,566,214.52元，考核年度的净利润指标以不含股份支付费用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比例行权。反之，若行权

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2)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考核结果	行权系数
优秀	100%
良好	90%
合格	80%
不合格	0%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激励对象按照当年实际行权额度行权，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二) 参与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登记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无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三、本次授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前次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一) 鉴于公司以总股本 218,291,43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2037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002903 股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需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权益数量和行权价格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 150 万份调整为 270.0435 万份，行权价格由 20.65 元/股调整为 11.414 元/股。

又因截至授予日，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原 218 名激励对象中有 8 名离职导致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以及 198 名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股票期权，共计 169.2275 万份。

经上述调整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的授予总数由 270.0435 万份调整为 100.816 万份，激励对象人数由 218 人调整为 12 人。

(二) 上述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

---

于调整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6）。

（三）除上述调整事项外，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权益数量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计划的内容及前次公示情况一致。

#### **四、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对公司情况的影响**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助于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提高经营效率。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4日